

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（二次）

（招标编号：XZZB-HNSXZ-20240915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西藏自治区, 拉萨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；私有资金 0 万元；境外资金 0 万元；自筹资金 0 万元；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；其他资金 0，招标人为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第一标段 林聚北路 29 号（面积 495.2 平方米）；第二标段 北京中路 49 号 49-13（面积 571.67 平方米）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第一标段； (002) 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第二标段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第一标段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年满 18 岁的自然人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中国公民、社会团体、企业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均可投标报名；
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(企业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，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提供个人征信报告)；
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(企业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的凭证；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可不提供)；

5. 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、综治、维稳相关问题），没有不良信用记录（提供声明或承诺）；
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；

(002 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第二标段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



- 要求 1. 年满 18 岁的自然人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中国公民、社会团体、企业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均可投标报名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(企业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,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提供个人征信报告)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(企业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的凭证；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可不提供)；
- 5 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、综治、维稳相关问题），没有不良信用记录（提供声明或承诺）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0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，地址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）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0 日 16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0 日 16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）

七、其他

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（二次）公开竞价招租公告

项目概况

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（二次）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）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 16 点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编号：XZZB-HNSXZ-20240915
2. 项目名称：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房地产租赁项目（二次）
3. 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4. 租赁地点：第一标段：林聚北路 29 号（面积：495.2 平方米）；第二标段：北京中路 49 号 49-13（面积 571.67 平方米）
5. 租赁期限：两年。
6. 底价：第一标段：160216.596 元/年；第二标段：370442.16 元/年
（注：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项目底价；含税不含物业费）
7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8. 合同履行期限：两年。
9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。
10. 本项目的特定营业范围要求：禁止娱乐场所（KTV/洗浴场所）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 年满 18 岁的自然人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中国公民、社会团体、企业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均可投标报名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（企业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，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提供个人征信报告）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企业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的凭证；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可不提供）；
5. 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、综治、维稳相关问题），没有不良信用记录（提供声明或承诺）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

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2 日至 11 月 19 日，每天上午 9:30 至 13:00，下午 15:30 至 18:00

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）

方式：现场报名

售价：0 元

报名时须提交下列材料（下列材料除特别说明需要原件的情况外，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/扫描件）：

- （1）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供应商公章，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，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）；
- （2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报名授权委托书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供应商公章）（供应商若为自然人则无需提供本项）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截止时间：2024年11月20日16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12-2）

五、开启

时间：2024年11月20日16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12-2）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 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刊。
2. 本项目商铺不允许转租、转让、转借及分租。
3. 成交人在领取《成交通知书》时，由采购代理机构向其提供采购人收款账号，成交人应当在收到《成交通知书》后的2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缴纳履约保证金，如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，采购人视为成交供应商放弃签订合同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。
4. 在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前提下，成交人应当在收到《成交通知书》后的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商谈合同签订事宜。成交人因任何理由拖延、拒签合同的，采购人视为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，扣除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后仍无法冲抵采购人损失的，采购人依法追究其缔约过失责任，并取消其成交资格。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县

联系方式：德央 17389001888（请在上班时间拨打）

2.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



名称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

报名联系方式：徐鹏、刘文武、田车，19961082089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徐鹏、刘文武、田车

电话：19961082089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珠峰都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西藏自治区拉萨市达孜县

联系人：德央

电话：1738900188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宝萨翠湖庄园 12-2

联系人：徐先生

电话：1996108208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袁军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 （盖章）

